



从“怕维权”到“敢创新”

全国人大代表 王红梅

代表委员说

此前，我参加了一场由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的“司法护企”座谈会。

会上，某知名新能源公司负责人小文坦言：“我们不怕研发投入大，就怕维权周期长。即便最终胜诉，侵权产品可能早已占领市场，我们的先发优势和宝贵商机可能早已流失。”

一家专注锂电池研发制造的科技公司负责人老卢也补充道：“我们投入巨资进行前沿技术攻关，但部分核心技术人员在竞业限制期内‘跳槽’或创业，直接带走关键技术，对企业造成难以估量的损失。”

这些来自创新一线的呼声，折射出整个新能源产业在高速发展中

面临的共同司法需求，也让我更加确信，产业发展的速度，必须与司法保护的力度同频共振。

在履职过程中，我发现，随着锂电新能源等产业的迅猛发展，涉知识产权、不正当竞争等纠纷案件数量持续攀升，企业对“真保护、严保护、快保护”的司法需求日益迫切。

于是，在2025年全国两会上，我建议人民法院要加强对锂电池、新能源汽车等行业的知识产权保护，完善快速审理机制，发布典型案例，引导行业健康发展，有效遏制恶性竞争。

令我欣喜的是，这一建议迅速落地见效。

福建法院出台技术调查官管理办法、参与诉讼规则，建立技术调查官库；与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人民检察院等单位联合出台《福建省商业秘密保护协作机制》，共同遏制商业秘密侵权行为，依法处理因科技人员“跳槽”引发的纠纷。

2025年，福建法院一审共审结知识产权案件3.24万件，同比上升35.57%。对恶意侵权情节严重的13件案件适用惩罚性赔偿，判赔6370.33万元，让侵权者付出更大代价。

作为一名来自新能源企业的全国人大代表，我深切体会到，科技创新的澎湃动能，离不开坚实的司法保障。希望人民法院持续加强对新技术、新业态的司法保护，完善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体系，优化协同保护机制，为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可靠的法治保障。

(本报记者 林泳 本报通讯员 黄晓萍 整理)



扫码观看视频

群众的新期盼点“碳”成金

全国人大代表 汪玉成

我所在的余村具有“八山一水一分田”的特点，6000亩毛竹林连绵成海。自关停水泥厂、矿山后，我们走上了绿色发展之路，深耕竹产业，探索竹林碳汇改革，盼着这片竹海既护生态、又富百姓。

2025年3月，我从全国两会归来，给村民开了一场宣讲会。散场时，村民们团团围住我，追问惠农利民政策的细节。“汪书记，竹林碳汇的交易路子能不能再宽点？”

“如果法院能介入碳汇交易规则，是不是更有保障？”

……

群众的新期盼，在我心里埋下了种子。

2025年8月12日，我参加了最高人民法院在浙江省安吉县举办的“奋进新征程”环境资源审判讲坛。讲坛上关于林业碳汇司法赔偿机制的分享，让我对生态资源价值实现的司法路径有了新认识。3天后的8月15日，是第三个全国生态日，我又受邀参加人民法院新闻

传媒总社、人民日报视客户端与浙江省安吉县人民法院联合开展的“守护美丽中国”直播活动。我向网友讲述余村“以竹代塑”的故事，安吉法院法官则分享竹林碳汇在纠纷化解、案件执行中发挥的作用。

结合法院的司法实践，我意识到：要想“多收益”，必须“稳路子”。

在与驻村法官交流时，我有意识地提出进一步深化修复性司法的意见建议：将碳汇认购作为环资案件中替代性生态修复的一种常用方式，让生态修复责任履行更灵活、更高效，也能直接反哺竹农，激活生态保护的内生动力。

令我欣喜的是，安吉法院迅速落地实践，优化“数字碳汇”线上认购平台，实现司法碳汇与全国首个“两山”竹林碳汇收储交易中心“两山合作社”数据互通，让竹林碳汇在线认购、在线核销一步到位。不久前，在安吉法院办结的一起涉污染环境罪案件中，两名被告人通过该平台自愿认购200吨竹

林碳汇，履行生态修复责任，碳汇认购款则转化为竹农的分红。竹林碳汇通过司法渠道转化为弥补环境损害、惠及百姓的具体价值，实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是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广大群众的呼声。近年来，我深切感受到人民法院以司法之力守护绿水青山所作出的努力。希望人民法院持续深化“碳汇+”等修复机制创新，助力“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用法绘就生态美、产业兴、百姓富的美丽中国新画卷。

(茹玉 姚瑞 整理)



扫码观看视频

听取车轮上的心声

全国人大代表 马秀娟

作为一名公交车司机，我十多年如一日地往返于吉林省吉林市产业园区与居民区，与沿线企业结下了不解之缘。

一天清晨，机械厂的张厂长在站台上焦急地对我说：“马师傅，我们付了预收货款，对方却不发货，我想起诉又不懂流程，这该怎么办呀？”

我拍了拍他的肩膀，心里也跟着揪紧：“我懂你的难处，我帮你打听打听立案流程，咱们把材料备齐，总能把事情理顺的。”

看着张厂长稍显舒缓的神情，我想起了不久前配件厂的李老板。

李老板和供应商签订了一份配件供货合同，由于没能及时支付货款，对方一气之下把李老板告到了法院。“我不是不履行义务，只是那笔纠纷的金额不算大，我本想协商解决，可对方态度坚决……”李老板委屈地说。

李老板对我说：“账户一冻结，我们的流动资金就全被卡死了，我不懂

法律，干着急也没用！”

这些“车轮上的心声”，正是小微企业最真实的诉求。

2024年11月，在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的优化营商环境企业家座谈会上，我讲出了这些小微企业的共性需求，并提出建议：“希望法院能为小微企业开辟维权‘绿色通道’，优化立案流程，提供专业指导。”

2025年，我欣喜地看到，吉林中院以企业需求为导向，通过常态化座谈、专线电话等方式主动收集企业发展难题，针对企业痛点推出了一系列扎实举措。全市法院畅通涉企“绿色通道”，对案件“一案一标记”优先办理，同时推广“两状”示范文本，完善跨域立案、网上立案等，让诉讼事务“掌上办、就近办、一次办”。在执行环节，创新采取“活封”“活扣”“分段解封”等方式，既保障债权，又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经营的冲击，使小

微企业能安心发展。法官还走进企业，开展“法治体检”，为企业提供从合同订立到风险防范的全周期法律指导。

我还得知，张厂长的货款纠纷通过“绿色通道”快速立案、高效调解，款项顺利追回，企业生产重回正轨。李老板的案件也在法院调解下妥善化解，账户及时解封，工厂恢复运转。

未来，希望人民法院继续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进一步延伸司法职能，以更智慧的诉讼服务、更高效的纠纷化解、更平衡的权益保护，回应企业和群众的期盼。

(王振东 王晴 整理)



扫码观看视频

让正义从“纸面”走到“心坎”

全国政协委员 祁志峰

2025年8月的一天，我来到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红旗厂社区调研，结束返程时，门卫吴大爷拦住了我。

他攥着一份判决书说：“祁委员，能不能帮我看，我这漏水官司胜诉了，可我不懂上面写的‘相邻权’‘举证责任’，心里不踏实。”

原来，楼上邻居忘关水龙头，导致吴大爷家吊顶被淹，因双方对赔偿金额意见不一致，闹上了法庭，法院判决楼上邻居赔偿吴大爷等各类损失费用共计1万元。

案子是赢了，可吴大爷心里的疙瘩还是没解开。

无独有偶。几天后，在未央区徐家湾街道综治中心，因被拖欠劳务报酬起诉雇主的李大姐，拉着我说：“法官说我证据充分，可‘劳务关系’和‘劳动关系’到底差在哪儿呀？”

我发现，很多群众走进法院，求的不只是一纸输赢，更渴望一个听得懂、能信服的过程。

反复调研后，我向未央区人民法院提出建议，希望通过制度化的方式将释法说理贯穿审判全流程。

未央区法院高度重视，不断健全全流程释法明理工作机制。2025年10月，在最高法院一庭开展的“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座谈会上，未央区人民法院介绍的“庭前讲明情理、庭审释透法理、判后答清疑惑——释法明理三步走”工作方法让我眼前一亮，这正是全流程释法的落地路径。

2026年新春前夕，我见到吴大爷，他笑着告诉我，案件判决后，法官先是电话回访，担心他听不明白，又专门到小区向他和楼上邻居释法明理，如今邻里矛盾彻底化解了。

我还向徐家湾街道综治中心了解到李大姐的情况，工作人员李峰介绍，李大姐的案件已顺利调解。法官还指导调解员现场答疑普法，李大姐不仅顺利拿

回工钱，外出打工也更有底气了。

这样的故事并非个例。在全流程释法明理机制引领下，2025年，未央区法院民商事案件调解率达45.86%。同时，西安全市法院常态化开展“百千法官下基层”活动，累计先行调解成功案件29.34万件。

我相信，一份好建议的归宿，不仅仅是被回复，更是被采纳、被落实，最终化作法治微光，守护万家灯火里的安宁。

(本报记者 贺雪丽 许颖 本报通讯员 严融 整理)



扫码观看视频

迷途少年的重生之路

本报记者 刘熠博 本报通讯员 陈东

道具，从中获得提成。虽有迟疑，但“既能打游戏又能挣钱”的幻想让他继续沉溺其中。

好景不长。一名充值上万元的网友因“女友”小橙拒绝见面而报警。小橙被带走时“脑子一片空白”，以为“人生就此完了”。

然而，法律比他想象得更更有温度。太康县人民法院为他指定辩护律师，耐心解释涉案法律问题及诉讼权利义务。庭审中，法官详细了解小橙的成长经历与涉罪过程。

这起案件的高效办理，源于一次关键互动——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闭会期间，李道峰提出建议，希望加强综合治理，为未成年人撑起清朗的网络空间。

案件办理中，太康法院第一时间对接李道峰，介绍涉少案件办理机制。该案承办法官苏文刚认为，小橙案暴露的网络平台监管漏洞、家庭教育缺失等问题，正是人大代表建议直指的关键痛点。通过互动交流，“代表建言点问题、法院办案解难题、双向互动促治理”的良性循环正在形成。

法院作答

近年来，河南省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全面推行涉未成年人案件“综合审判”机制，回应人大代表对网络保护的关切。针对小橙案暴露的问题，周口

法院从个案办理延伸至社会治理：2025年发出司法建议32份，移送辍学学生信息198条；深入校园开展法治宣传70场，覆盖6.2万人；帮教192名未成年被告人，实行常态化心理疏导。通过从事后处置向事前预警延伸，从源头减少未成年人涉网风险。

同时，黑龙江法院深入开展“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活动，将381个人民法庭融入“四所一庭一中心”联动机制中，充分发挥“银发力量”参与基层治理中的作用。此外，黑龙江法院运用“龙法和”云法庭平台，解决群众诉讼难、繁问题，提供线上解纷服务15.7万次。

2026年1月，黑龙江高院召开征求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座谈会。全国人大代表、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院长梁代华高度评价2025年黑龙江法院工作：“多元化解工作为纠纷解决和社会治理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期待黑龙江法院在‘十五五’时期开具更多司法为民‘良方’，护航龙江百姓幸福生活。”



扫码观看视频

“化橘红”的金字招牌守住了

陈康秀 徐晓曦

代表提问

全国人大代表，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高级副总裁、中兴河源基地负责人苗伟：知识产权案件审理周期长、维权成本高、判决执行难，建议优化审判流程、完善上诉期间执行机制等。

“没想到这么快就拿到了判决书！”前不久，广东省化州市化橘红产业协会工作人员黄伟通过手机收到判决书，悬着的心终于落地。

作为“化橘红”“化橘红”两枚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注册人，化州市化橘红产业协会一直致力于守护品牌信誉。2025年下半年市场排查中，黄伟发现街边商店货架上赫然摆着印有“正宗化州橘红”的罐子。黄伟心里一沉——实际上只是普通的“八仙果”，却明目张胆“搭顺风车”。

为固定证据，黄伟添加经营者微信，以200元价格购买了20瓶涉嫌假冒产品。一套完整的证据让黄伟心里有了一些底气，但内心依旧忐忑不安。以往知识产权维权，动辄需要半年甚至更长时间才能有结果，而这段时间只能放任假冒产品在市场蔓延。

2025年全国两会期间，苗伟提交建议，直指知识产权案件审理“周期

长”“成本高”等痛点。在其推动下，东源县人民法院大力推进知识产权案件繁简分流，做到“繁案精审，简案快审”。

黄伟致电东源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担心地问：“知识产权案件周期长，这个案子可否尽快审理？”工作人员告知可网上立案，对事实清楚、争议不大的案件适用简易程序，周期将缩短。次日，黄伟便收到受理通知书。数天后，开庭传票等文书也以电子方式送达手机。

案件适用简易程序，对同时期起诉的3起案件共同审理。庭审中，法官采用“要素式”审判模式，精准锁定争议焦点，双方围绕是否构成商标侵权举证辩论。“3起案件审理仅用半小时，焦点明确，快速利落。”黄伟感叹：“简易程序真的给知识产权案件审理‘插上了翅膀’。”

一个多月后，黄伟收到电子送达判决书，认定经营者构成商标侵权，判令停止侵权并赔偿损失。从立案到审结仅用两个多月，所有担忧烟消云散。

2025年，协会共向东源法院提起22起类案诉讼，法院进行繁简分流，15件适用简易程序，7件适用简易程序，平均审理时间仅71天。“全程高效便捷，不用来回跑腿，既减少维权成本，又能及时惩戒侵权行为。”黄伟笑着说，“法院的高效司法就像一束光，照亮了我们守护品牌的道路，让我们真切感受到司法的温度与力量。”

法院作答

过去一年，广东省河源市两级法院立足知识产权保护需求，优化审判资源配置，确保案件精准分流，简化审理流程、压缩审理周期；发挥电子送达的便捷作用，有效缩短送达时间，提高

送达效率；积极发挥法官会议作用，统一裁判标准，提升审判质效。一审适用简易程序、小额诉讼程序结案364件，占一审知识产权案件的68.55%。电子送达率达81.15%，积极推进全国人大代表苗伟关于审理知识产权案件“优化审判流程、缩短审理周期”建议的落实。



扫码观看视频

黑龙江“四化四解四到位”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效能

2025年司法调解、执行和解案件数量同比增长41.8%

黑龙江法院看靓事

本报讯（记者 赵丽丽 通讯员 周怡）近日，一起“羊占木屋”案让全国人大代表、黑龙江省宁安市渤海镇上官地村党支部书记陈南安，对人民法院在群众家门口解纷的做法感受颇深：“法官向前迈出一小步，百姓幸福指数提升一大步。”

不久前，上官地村村民褚某家的羊群闯入一民宿，造成屋内玻璃、物品损坏。报警无果后，双方多次沟通无果后，来到宁安市人民法院寻求帮助。该院迅

速启动“四化四解四到位”多元解纷机制，邀请陈南安参与调解，最终案件达成和解。

为助力基层社会治理，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2023年探索构建“四化四解四到位”多元解纷机制，即以融合化、集约化、数字化、法治化“四化”为目标，紧盯在家门口、到家家门口、进家家门口、出家家门口“四解”关口，做到网络链接、通讯联动、调解指导、治理贯通“四到位”，切实打通司法服务“最后一公里”。

“羊占木屋”案正是基层法院运用该机制化解矛盾纠纷的成功实践。2025年，黑龙江全省法院通过此项机制，司法调解、执行和解案件50.9万件，同比增长41.8%；诉调对接、指导调解案件49.5万

件，同比增长12.5%。

据介绍，“四化四解四到位”多元解纷机制重在融入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2025年，全省125家基层法院选派503名干警入驻同级综治中心，指导调解纠纷12295件次，联合其他单位化解纠纷4291件，依法立案5717件，就地审理1326件。

同时，黑龙江法院深入开展“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活动，将381个人民法庭融入“四所一庭一中心”联动机制中，充分发挥“银发力量”参与基层治理中的作用。此外，黑龙江法院运用“龙法和”云法庭平台，解决群众诉讼难、繁问题，提供线上解纷服务15.7万次。

2026年1月，黑龙江高院召开征求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座谈会。全国人大代表、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院长梁代华高度评价2025年黑龙江法院工作：“多元化解工作为纠纷解决和社会治理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期待黑龙江法院在‘十五五’时期开具更多司法为民‘良方’，护航龙江百姓幸福生活。”

广东聚力综合解决涉企“执行难”

2025年涉企执行共释放财产效能近413亿元

广东法院看靓事

本报讯 “这是广东法院保护知识产权、挽救困境企业的生动体现……”近日，广东省深圳市某物业公司股权转让纠纷案顺利化解，涉案股权达3.6亿股。全国人大代表、广东省工商联主席、研祥高科技控股集团董事局主席陈志列就此专门致信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表示肯定。

该院是广东法院深入贯彻“救企”“护企”“暖企”理念，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一个缩影。据悉，自2025年3月起，广东法院聚力综合解决涉企“执行难”，以交

叉执行与规范执行相牵引，以立审执协调与对外联动为支撑，逐步构建起执前治理、执破衔接、终本出清、善意文明执行协同推进的工作新格局，取得扎实成效。2025年，全省法院在涉企执行中共释放财产效能近413亿元。

在“救企”方面，广东法院创新建立涉企案件执破衔接机制，对困境企业实行精准识别、分类处置，积极引导具有挽救价值的企业通过预重整、重整等方式实现再生；对确无挽救可能的“僵尸企业”，则依法有序推动市场出清。一年来，广东全省法院共移送并审结“执转破”案件2292件，安置职工1.62万人，盘活土地、房产面积约708万平方米。

“护企”环节突出善意文明执行，最大限度减少司法活动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影响。在依法规范采取强制措施的同时，广东全省法院广泛运用“活封”“活扣”等柔性手段，尽可能让查封财物物尽其用。此外，深化立审执协调，提高财产处置效率。2025年，全省实施“活封”“活扣”措施达4.66万次。

“暖企”重在信用激励与修复。广东法院精准区分“失信”与“失能”，对失信行为坚决惩戒，对已积极配合执行和确有财产可供执行的企业，通过解除失信措施、设置履行宽限期、主动出具信用修复证明等方式，助力企业修复信誉、重返市场。2025年，广东全省法院共出具信用修复或主动履行证明3.09万余份，解除失信措施29.95万人次，给予履行宽限期3.82万次，为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了有力司法支撑。

(马卓尔 蒋倩倩)